

总目 140 – 政府总部：医务卫生局

管制人员：医务卫生局常任秘书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预算	1,076.121 亿元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233 个非首长级职位，减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25 个，减幅为 8 个。	1.902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15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36.243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 纲领(1) 局长办公室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7：政府内部服务(医务卫生局局长)。
- 纲领(2) 卫生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5：卫生(医务卫生局局长)。
- 纲领(3) 资助金：医院管理局
- 纲领(4) 资助金：菲腊牙科医院

详情

纲领(1)：局长办公室

	2024-25 (实际)	2025-26 (原来预算)	2025-26 (修订)	2026-27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3.2	24.9	24.3 (-2.4%)	25.6 (+5.3%)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增加 2.8%)

宗旨

- 2 宗旨是确保医务卫生局局长办公室顺利运作。

简介

3 医务卫生局局长办公室负责为医务卫生局局长提供支援，以协助他处理政治工作。这包括由副局长和政治助理提供的支援。办公室亦负责为医务卫生局局长提供行政支援，以协助他执行职务。工作包括筹划和协调局长的公务、传媒及地区活动，以及执行各项有关安排。

纲领(2)：卫生

	2024-25 (实际)	2025-26 (原来预算)	2025-26 (修订)	2026-27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政府机构	1,698.6	4,085.3	3,905.2 (-4.4%)	4,101.4 (+5.0%)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增加 0.4%)

总目 140 – 政府总部：医务卫生局

	2024-25 (实际)	2025-26 (原来预算)	2025-26 (修订)	2026-27 (预算)
受资助机构	304.6	299.2	232.7 (-22.2%)	189.8 (-18.4%)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减少 36.6%)
总额	2,003.2	4,384.5	4,137.9 (-5.6%)	4,291.2 (+3.7%)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减少 2.1%)

宗旨

4 宗旨是制订保障及促进公众卫生的政策，以及监督有关政策的推行情况，让市民终身享有周全的医护服务，并确保不会有人因经济困难而得不到足够的医疗服务。

简介

5 医务卫生局制订及统筹政策和计划，以达到以下目标：

- 保障及促进健康；
- 预防及治疗疾病；以及
- 减低残疾所造成的影响。

6 整体而言，医务卫生局的工作成效，是由提供医疗护理服务的部门和受资助机构是否达到这纲领的目标反映出来。医务卫生局在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大致上达到所订目标。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7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内，医务卫生局将会：

- 透过加强药物及医疗器械的监管制度、提升香港的临床试验能力及建立国际和跨境协作平台，继续发展香港成为国际医疗创新枢纽；
- 监督成立「香港药物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中心」，以及分阶段推行「第一层审批」新药注册机制和筹备医疗器械法定规管的情况；
- 联同粤港澳大湾区(大湾区)国际临床试验所，透过「粤港澳大湾区临床试验协作平台」与深圳开展首批项目、成立「国际临床试验学院」，并利用「真实世界研究及应用中心」构建「大湾区真实世界数据平台」，推动大湾区真实世界数据标准化；
- 监督重订医院管理局、卫生署和基层医疗署之间的职能和责任及服务转移的相关事宜；
- 理顺公共医疗服务的收费，以提升资源效率并减少浪费；
- 继续根据《基层医疗健康蓝图》推展和推行促进基层医疗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包括优化慢性疾病共同治理先导计划、完善长者医疗券计划(包括长者医疗券大湾区试点计划)、推动社区药物名册及社区药房计划，以及逐步加强医院管理局家庭医学门诊为弱势社羣提供的预防护理服务；
- 继续在全港推展和加强发展地区康健中心和地区康健站，以及把长者健康中心的服务整合至地区康健中心网络；
- 推展口腔健康及牙科护理工作小组总结报告内各项建议，并监督口腔健康行动计划的实施，包括「学前儿童外展口腔健康计划」和经强化的「社区牙科支援计划」的推行情况；
- 监督牙齿卫生员和牙科治疗师的培训资助计划，以增加牙科护理专业人员的人手，拓展基层牙科服务；
- 继续为精神健康咨询委员会提供服务，并统筹有关精神健康的政策措施；
- 继续推动新阶段的控烟措施；
- 继续监督预防及控制癌症和其他非传染病、病毒性肝炎及抗菌素耐药性行动计划的推行情况；
- 继续监督促进公众健康及疾病预防计划的推行情况；
- 继续推广母乳喂养和器官捐赠；
- 在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公布《中医药发展蓝图》后，继续推动香港中医药发展、进一步促进中西药相互作用国际研究合作、扩展政府资助中西医协作服务、进一步加强中医药在基层医疗的角色、透过中医药发展基金加强对中医药界的财政支持，并推展更多培训计划以培育中医药人才；
- 监督香港中医医院分阶段投入服务；
- 支持香港的医疗培训发展，包括设立新医学院；

总目 140 – 政府总部：医务卫生局

- 继续监察医护专业人员的供求情况；
- 监督受法定注册制度规管的医疗专业规管架构；
- 继续监察有否需要就不受法定注册制度规管的医疗专业制订规管架构；
- 继续监督认可医疗专业注册先导计划的推行情况；
- 继续支持「医学实证与临床卓越研究所」制订以实证为本的临床指引，并研究建立公私营医疗服务质素及效益基准；
- 继续落实私营医疗机构的规管制度，并促进私家医院发展；
- 继续推行自愿医保计划；
- 继续监督第一个医院发展计划下各项基本工程项目，务求如期顺利推行，以及第二个医院发展计划下各项目的规划情况；
- 继续推展和实行医健通+五年计划，将医健通由一个健康纪录互通系统转型为集医疗数据互通、服务提供及流程管理于一身的综合医疗资讯基建；
- 继续推行跨境医疗合作措施，包括监督大湾区跨境直通救护车试行计划的推行情况，并视乎运作经验，考虑扩大计划；
- 继续推行香港基因组计划；以及
- 继续管理医疗卫生研究基金。

纲领(3)：资助金：医院管理局

	2024-25 (实际)	2025-26 (原来预算)	2025-26 (修订)	2026-27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98,796.4	100,164.4	100,168.9 (—)	103,059.1 (+2.9%)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增加 2.9%)

宗旨

8 医院管理局(医管局)就市民对医院服务的需要，以及为照顾有关需要所需用的资源，向政府提供意见；并以所得的资源，提供足够、高效率、妥善和达到国际认可最高水平的公营医院服务。

简介

9 医务卫生局为医管局的公营医疗服务提供资助。医管局是在一九九零年十二月一日根据《医院管理局条例》(第 113 章)成立的法定机构，负责管理本港所有公营医院。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医管局有超过 96 000 名相当于全职人员的员工，管理 43 间公营医院和机构、49 间专科门诊诊所，以及 75 间家庭医学诊所(前称为普通科门诊诊所)。

10 医管局负责管理和发展公营医疗服务系统，以达到下列目标：

- 有效率地运用医院病床、诊所、人手、器材和其他资源，务求以可供使用的资源，提供最高水平的医疗服务；
- 藉着发展恰当的管理架构、制度和服务表现的衡量准则，改善医疗服务的效率；
- 吸引、激励及挽留人才；
- 鼓励公众参与公营医疗服务系统的运作；以及
- 确保就公营医疗服务系统的管理及管治向公众负责。

11 医管局大致上达到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服务表现目标。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各类病人医护服务的整体服务量与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水平相若。

总目 140 – 政府总部：医务卫生局

12 有关医管局服务的主要数据如下：

目标

	截至 31.3.2025 (实际)	截至 31.3.2026 (修订预算)	截至 31.3.2027 (目标及计划)
可取用的服务			
住院服务			
医院病床数目			
普通科(急症及康复).....	24 478	24 831	25 059
精神科.....	3 710	3 710	3 732
智障科.....	675	675	675
疗养科.....	1 961	1 950	1 905
总计	30 824	31 166	31 371
日间及外展服务			
急症室服务			
在目标轮候时间内获处理的急症病人			
求诊人次百分率			
第 I 类别(危殆个案 – 0 分钟)(%)	100	100	100
第 II 类别(危急个案 – 15 分钟)(%)	97	95	95
第 III 类别(紧急个案 – 30 分钟)(%)	79	90	90
专科门诊服务			
专科门诊新症轮候时间中位数			
第一优先类别个案.....	<1 星期	2 星期	2 星期
第二优先类别个案.....	5 星期	8 星期	8 星期
康复及老人科服务			
老人科日间医院名额	787	824	844
精神科服务			
精神科日间医院名额	909	910	910
指标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所提供的服务			
住院服务			
总计			
病人住院日次	8 773 115	8 780 000	8 852 000
病床住用率(%)	87	87	87
住院病人出院人次及死亡人数	1 152 078	1 153 030	1 164 630
普通科(急症及康复)			
病人住院日次	7 149 251	7 155 000	7 228 000
病床住用率(%)	90	90	90
住院病人出院人次及死亡人数	1 128 072	1 129 000	1 140 600
平均住院时间(日)§.....	6.3	6.3	6.3
精神科			
病人住院日次	1 005 879	1 005 000	1 006 000
病床住用率(%)	76	76	76
住院病人出院人次及死亡人数	19 964	20 000	20 000
平均住院时间(日)§.....	54	54	54

总目 140 – 政府总部：医务卫生局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智障科			
病人住院日次	165 421	165 000	165 000
病床住用率(%)	68	68	68
疗养科			
病人住院日次	452 564	455 000	453 000
病床住用率(%)	84	84	84
日间及外展服务			
日间住院病人服务			
出院人次及死亡人数	863 855	929 900	990 100
急症室服务			
急症室就诊人次	2 024 269	2 024 000	2 024 000
急症室首次就诊人次			
第 I 类别	26 311	26 300	26 300
第 II 类别	56 287	56 200	56 200
第 III 类别	798 811	798 800	798 800
专科门诊服务			
专科门诊(临床)首次就诊人次	907 233	926 000	962 000
专科门诊(临床)覆诊人次	7 781 520	7 867 000	7 990 000
	<hr/>	<hr/>	<hr/>
专科门诊(临床)就诊总人次	8 688 753	8 793 000	8 952 000
家庭医学门诊服务#			
家庭医学诊所就诊人次#	6 249 089	6 413 000	6 591 000
家庭医学专科门诊就诊人次	375 437	392 000	406 000
	<hr/>	<hr/>	<hr/>
家庭医学门诊就诊总人次	6 624 526	6 805 000	6 997 000
康复及纾缓治疗服务			
康复及纾缓治疗日间服务就诊人次	110 418	126 400	135 600
接受社康护士服务人次 λ	949 199	763 000	771 000
专职医疗(社区)就诊人次	37 255	37 500	37 500
专职医疗(门诊)就诊人次	3 611 278	3 729 000	3 771 000
老人科服务			
接受老人科外展服务人次 λ	801 455	1 035 900	1 055 800
接受疗养服务评核的长者人数	1 630	1 630	1 630
老人科日间医院就诊人次	181 978	186 600	194 200
精神科服务			
接受精神科外展服务人次	365 149	369 900	369 900
精神科日间医院就诊人次	234 197	242 600	242 600
接受老人精神科外展服务人次	115 253	116 900	116 900
服务质素			
每千人口中病人在医院死亡人数 Δ	2.5	2.5	2.5
普通科住院病人在出院后 28 天内未经预约 再入院率(%)	11.0	11.0	11.0

总目 140 - 政府总部：医务卫生局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服务成本			
成本分布			
按服务类别划分的成本分布百分率(%)			
住院服务	52.3	51.5	50.8
日间及外展服务	47.7	48.5	49.2
65岁或以上人士的服务成本			
服务所占总成本的百分率(%)	55.0	55.5	55.5
每千人口的服务成本(百万元)	30.3	30.4	30.6
单位成本			
住院服务			
病人每日成本(元)			
普通科(急症及康复)	7,060	7,290	7,460
精神科	3,670	3,830	3,930
智障科	2,530	2,600	2,650
疗养科	2,300	2,330	2,380
日间及外展服务			
急症室每次诊症的成本(元)	2,150	2,200	2,260
专科门诊每次诊症的成本(元)	1,630	1,660	1,710
家庭医学诊所每次诊症的成本(元)#	670	675	705
家庭医学专科门诊每次诊症的成本(元)	1,420	1,430	1,510
社康护士每次服务的成本(元)λ	775	795	810
精神科外展服务每次的成本(元)	1,980	2,020	2,060
老人科日间医院每次服务的成本(元)	2,540	2,560	2,620
收费减免			
减免收费总额(百万元)^	1,185.7	1,854.0	4,032.0
综合社会保障援助收费减免百分率(%)¶	13.7	13.5	13.8
长者生活津贴收费减免百分率(%)¶	15.9	17.3	18.3
其他收费减免百分率(%)¶^	6.6	8.8	10.7
人手(截至三月三十一日相当于全职人员的员工数目)			
医务人员			
医生	7 177	7 450	7 700
专科医生	3 598	3 750	3 840
非专科医生	3 579	3 700	3 860
驻院实习医生	524	564	606
牙医	15	40	40
医务人员总数	7 716	8 054	8 346
护理人员			
护士	28 547	29 670	31 030
见习人员	1 137	1 050	1 100
护理人员总数	29 684	30 720	32 130
专职医疗人员	9 855	10 250	10 440
其他	47 141	48 350	49 150
总数	94 396	97 374	100 066

§ 按住院病人住院时间总数除以相对的住院病人出院及接受治疗人数计算。

家庭医学诊所(前称为普通科门诊诊所)服务及家庭医学专科门诊服务由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一日起统一命名为家庭医学门诊服务(有关服务之前归入基层医疗服务)。

- λ 「一院舍一护士」服务模式自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起推行，以整合社康护理服务及社区老人评估服务，从而提升服务效率及护理的连贯性。接受社康护士服务人次、接受老人科外展服务人次及社康护士每次服务成本于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前后的数字并不可作比较。
- Δ 指某一年度涵盖医管局辖下医院住院及日间住院病人死亡人数的年龄标准化死亡率。有关标准化死亡率是将医管局在该年度各个年龄组别的医院病人死亡率，套用于二零零一年年中的「标准」人口而计算出来的。这是一个标准的统计方法，有助比较不同年份的死亡率。
- Λ 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修订预算)及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预算)的费用减免估算，是根据二零二六年一月实施了优化医疗费用减免机制后的有限数据推测。若计入后续再获批核的减免，实际费用减免金额或会更高。
- ¶ 指减免款额占总收费的百分率。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3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内，医管局会继续配合政府的政策纲要，提供市民需要的医疗服务。在政府政策的导向下，医管局的 4 个工作重点包括：(a)急症及紧急医疗；(b)为低收入及弱势社羣提供服务；(c)需要昂贵治疗成本、先进技术及跨专科合作诊治的疾病；以及(d)培训医护专业人员。

14 医管局亦会：

- 推行管治和管理改革；
- 实施公营医疗收费改革，鼓励善用医疗资源、减少浪费滥用，加强对最有需要的病人的医疗保障；
- 加开合共约 200 张病床，以应付与日俱增的服务需求；以及继续检讨和规划第二个医院发展计划项目；
- 持续加强放射诊断服务、手术及手术室的服务量；并改善门诊服务、眼科服务及药剂服务；
- 继续推展建设中风中心和心血管疾病综合医疗中心；
- 加强对癌症病人诊断、治疗及疾病管理的支援；
- 加强人手，透过不同措施吸引和挽留员工；
- 继续推行公私营协作计划；
- 将卫生署的口腔颌面外科服务纳入医管局辖下服务，以加强医院牙科服务；
- 根据《基层医疗健康蓝图》，与基层医疗署商讨，加强家庭医学门诊为弱势社羣提供基层医疗服务，包括妇女健康服务、慢性疾病筛查服务及加强护士诊所服务；以及
- 计划于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接管卫生署的产前护理服务。

纲领(4)：资助金：菲腊牙科医院

	2024-25 (实际)	2025-26 (原来预算)	2025-26 (修订)	2026-27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237.7	238.6	238.6 (—)	236.2 (-1.0%)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减少 1.0%)

宗旨

15 宗旨是提供训练牙医、牙科护理专业人员及其他牙科辅助人员的设施。

简介

16 医务卫生局资助菲腊牙科医院的工作。菲腊牙科医院是一九八一年根据《菲腊牙科医院条例》(第 1081 章)成立的法定机构。该院是一所特别设计的教学医院，为香港大学牙医学院的大学生及研究生提供临床教学设施。此外，该院亦为牙科护理专业人员及其他牙科辅助人员开办各项文凭课程。

17 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学年，菲腊牙科医院在大学生、研究生和各项文凭课程学生人数方面，大致上达到所订的整体表现目标。

总目 140 – 政府总部：医务卫生局

18 衡量服务表现的准则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24/25 (实际)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培训学额			
大学生	499	516	528
研究课程研究生	183	210	232
修课课程研究生#	30	27	28
牙科技术文凭课程学生	26	29	29
牙科手术助理文凭课程学生	39	37	41
牙齿卫生文凭课程学生	94	99	123
牙科治疗文凭课程学生	20	23	40
总数	891	941	1 021
学额使用率(%)^Φ			
大学生	98	99	100
研究课程研究生	100	100	100
修课课程研究生	100	100	100
牙科技术文凭课程学生	65	73	73
牙科手术助理文凭课程学生	98	82	91
牙齿卫生文凭课程学生	90	76	82
牙科治疗文凭课程学生	100	77	100
修毕课程人士的百分率(%)			
大学生	100	100	100
研究课程研究生	100	100	100
修课课程研究生	100	100	100
牙科技术文凭课程学生	100	97	97
牙科手术助理文凭课程学生	90	78	85
牙齿卫生文凭课程学生	85	95	95
牙科治疗文凭课程学生	90	100	100
口腔诊断诊室就诊人次 ^Λ	9 136	10 050	11 050

该指标只涵盖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所资助的研究院修课课程。

Φ 指修读课程的学生人数占培训学额总数的百分率。

Λ 由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起采用的新指标。口腔诊断诊室为公众提供初步口腔检验，以评估其口腔状况，作特定教学用途，并按需要为患者的急性口腔问题提供咨询及／或紧急止痛治疗。就诊人次以财政年度计算。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9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内，菲腊牙科医院将会增加牙科护理专业人员的培训学额，继续加强诊所服务，以招募病人作临床培训，并支援推行「牙科实习计划」。

总目 140 – 政府总部：医务卫生局

	财政拨款分析			
	2024-25 (实际) (百万元)	2025-26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5-26 (修订) (百万元)	2026-27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局长办公室	23.2	24.9	24.3	25.6
(2) 卫生	2,003.2	4,384.5	4,137.9	4,291.2
(3) 资助金：医院管理局	98,796.4	100,164.4	100,168.9	103,059.1
(4) 资助金：菲腊牙科医院	237.7	238.6	238.6	236.2
	101,060.5	104,812.4	104,569.7 (-0.2%)	107,612.1 (+2.9%)
				(或较 2025-26 原来 预算增加 2.7%)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30 万元(5.3%)，主要由于运作开支的需求增加。

纲领(2)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533 亿元(3.7%)，主要由于中医药发展基金一般非经常开支项目的现金流量需求增加，以及运作开支的需求增加。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会净减少 8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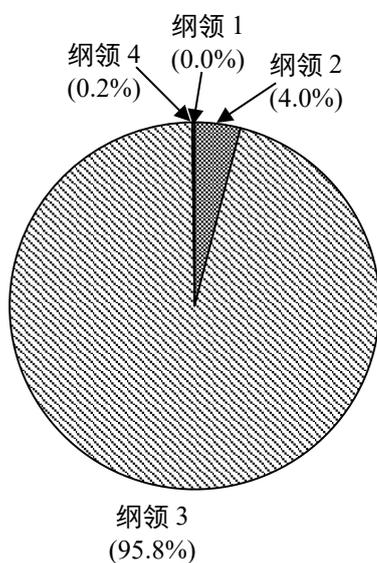
纲领(3)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8.902 亿元(2.9%)，主要由于政府向医管局提供额外拨款，以推行各项措施，应付与日俱增的医院服务需求和改善临床护理质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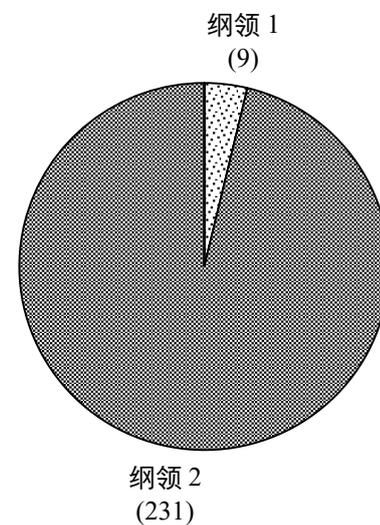
纲领(4)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240 万元(1.0%)，主要由于设备、维修及小型改善工程的现金流量需求减少，以及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减少。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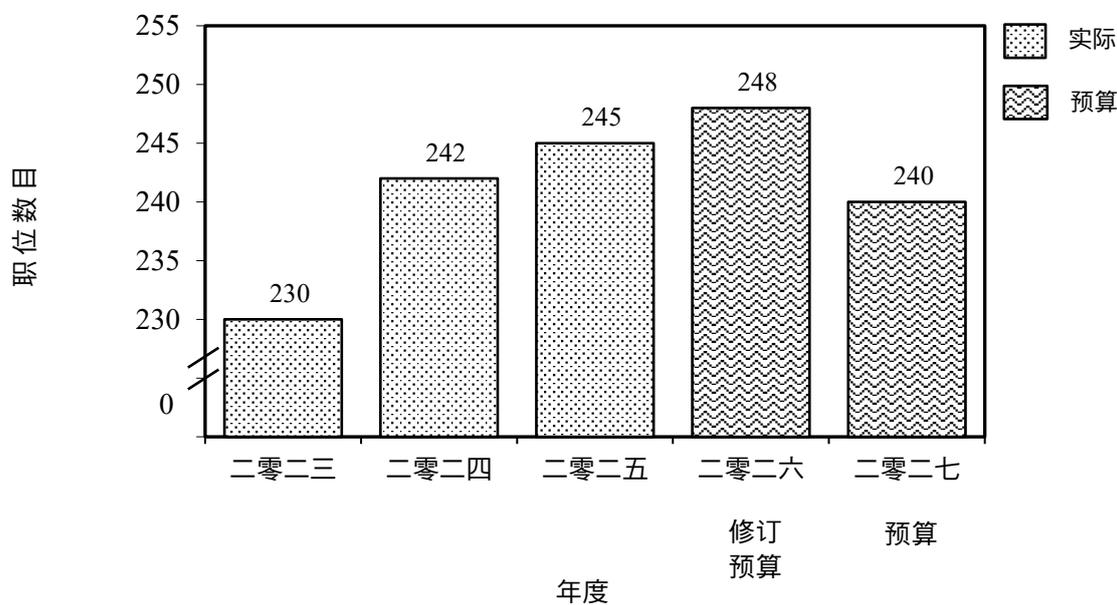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纲领 3 及 4 项下没有政府员工)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140 – 政府总部：医务卫生局

分目 (编号)	2024-25 实际开支	2025-26 核准预算	2025-26 修订预算	2026-27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98,446,347	102,731,653	102,666,388	105,487,558
	经常开支总额	98,446,347	102,731,653	102,666,388	105,487,558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687,829	859,984	682,580	824,085
	非经常开支总额	687,829	859,984	682,580	824,085
	经营账目总额	99,134,176	103,591,637	103,348,968	106,311,643
非经营账目					
资助金					
899	菲腊牙科医院－小型机器、 车辆、设备、维修及改善 工程(整体拨款)	15,677	16,544	16,544	15,839
979	医院管理局－设备及资讯系统 (整体拨款)	1,910,676	1,204,178	1,204,178	1,284,659
	资助金总额	1,926,353	1,220,722	1,220,722	1,300,498
	非经营账目总额	1,926,353	1,220,722	1,220,722	1,300,498
	开支总额	101,060,529	104,812,359	104,569,690	107,612,141

总目 140 – 政府总部：医务卫生局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医务卫生局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107,612,141,000 元，较二零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042,451,000 元，而较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6,551,612,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105,487,558,000 元，用以支付医务卫生局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医务卫生局的人手编制有 248 个职位。预期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会净减少 8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六至二七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190,177,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24-25 (实际) (\$'000)	2025-26 (原来预算) (\$'000)	2025-26 (修订预算) (\$'000)	2026-27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194,217	226,978	204,425	229,749
— 津贴	7,876	9,466	7,653	7,324
— 工作相关津贴	12	10	16	17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448	509	403	296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16,771	18,403	19,120	24,539
部门开支				
— 一般部门开支	467,168	1,155,601	1,109,495	1,613,580
其他费用				
— 基层医疗发展开支	547,073	2,028,458	2,028,458	1,502,152
资助金				
— 医院管理局	96,885,760	98,960,189	98,964,779	101,768,482
— 菲腊牙科医院	222,069	222,039	222,039	220,419
— 香港基因组中心	104,953	110,000	110,000	121,000
	98,446,347	102,731,653	102,666,388	105,487,558

非经营账目

资助金

5 在分目 899 菲腊牙科医院 – 小型机器、车辆、设备、维修及改善工程(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15,839,000 元，用以购置机器及设备和支付维修及小型改善工程的费用，而每个项目的费用为 20 万元以上但不超过 1,000 万元。

6 在分目 979 医院管理局 – 设备及资讯系统(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1,284,659,000 元，用以购置设备和支付电脑化计划的费用，而每个项目的费用为 20 万元以上。

总目 140 – 政府总部：医务卫生局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25 止 的累积开支	2025-26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02 中医药发展基金@.....	1,500,000	605,053	70,187	824,760
803 香港基因组计划.....	682,000	490,451	122,749	68,800
804 「地区康健站」计划.....	1,111,100	625,223	158,607	327,270
806 支援粤港澳大湾区医院管理局 病人.....	103,800	51,900	—	51,900
807 为接种 2019 冠状病毒病疫苗 后出现的异常事件设立 的保障基金.....	1,000,000	179,042	10,000	810,958
809 开展中医医院服务的筹备 工作.....	80,445	18,319	21,037	41,089
823 医疗卫生研究基金.....	4,223,000	2,423,429	300,000	1,499,571
总额.....	<u>8,700,345</u>	<u>4,393,417</u>	<u>682,580</u>	<u>3,624,348</u>

@ 此项目的核准承担额为 10 亿元，现把增加 5 亿元承担额的申请连同《2026 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